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曾詩媛

電話：03-3322101#7419

電子信箱：sh1002449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龍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100898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七 (376735100E_111008985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桃園市111年度雙語嘉年華『Travel the World』成果發表會」開放學校參訪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桃園市111年度雙語嘉年華『Travel the World』成果發表會」實施計畫及本局111年4月11日桃教小字第111003038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展現桃園市推動雙語教育成果，激發雙語課程創新思維，訂於111年10月22日（星期六）上午8時至下午4時假中原大學體育館舉辦旨揭成果發表會，活動對象為本市高國中小教師、外籍教師、學生及一般民眾。
- 三、本案實施內容包含開幕式、雙語成果展演、特色課程展示、DIY工作坊及科技互動體驗等，提供師生參與外師互動課程、主題探索、人氣攤位票選、闖關及摸彩等活動，參與成果發表學校為桃園市推動雙語教學之高國中小計73校。
- 四、為鼓勵各校師生參與，預計補助60所學校相關參觀經費，

教務處 111/09/23 09:57



1110006013

有附件

申請對象為桃園市公立高國中小（以偏遠學校為優先），補助每校每輛遊覽車經費新臺幣8,000元整（含交通費及膳費等項目），每校申請上限為2輛遊覽車之經費（預計申請學校先核配1輛車之經費，倘尚有餘額再行核配第2輛車）。

五、補助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錄取名單公告於本市雙語教學資源網（<https://bilingual.tyc.edu.tw/web/index.aspx>）。

六、請欲申請之學校於111年10月5日（星期三）前填寫google表單（<https://forms.gle/qdFNcRizF86bMwxL6>），並洽青埔國小教務處鍾政淦主任（聯絡電話：4531626轉210），俾利彙整名單及辦理參訪作業。

七、檢附旨案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、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

